

《停车库（场）预约共享数据接口规范》解读

《停车库（场）预约共享数据接口规范》已于2023年2月15日发布，于2023年3月1日实施，现就制定背景、主要内容解读如下：

一、制定背景

为解决停车位利用率不高，交通拥堵等民生问题，2021年9月深圳停车2.0（预约共享停车平台）正式发布。截至2022年5月，深圳预约共享停车平台已接入653个车场提供预约停车错峰共享服务，其中包括157个错峰共享服务车场，496个预约停车服务车场。医院17家、学校12家、景区3家及场馆3家；累计预约订单1164650次，累计错峰共享订单49077次。

为统一预约共享停车业务数据和接口，指导前端系统、预约共享管理及服务平台、客户端（含应用端）的建设，有必要制定《停车库（场）预约共享数据接口规范》，解决停车管理“信息孤岛”问题；有助于整合停车资源，实现车位信息公开、社会共享；有助于缓解停车供需矛盾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停车库（场）预约共享数据接口规范》标准结构包括8个章节，2个规范性附录，2个资料性附录。以下对标准中的主要章节进行简要说明。

（一）第一章：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停车库（场）预约共享停车业务的总体要求、功能要求、数据接口要求、数据传输要求。

本文件适用于深圳市范围内停车库（场）管理系统或停车管理平

台与预约共享停车平台之间的数据交换以及功能设计与开发。

（二）第二章：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章给出了本标准条文中引用的规范性文件。

（三）第三章：术语和定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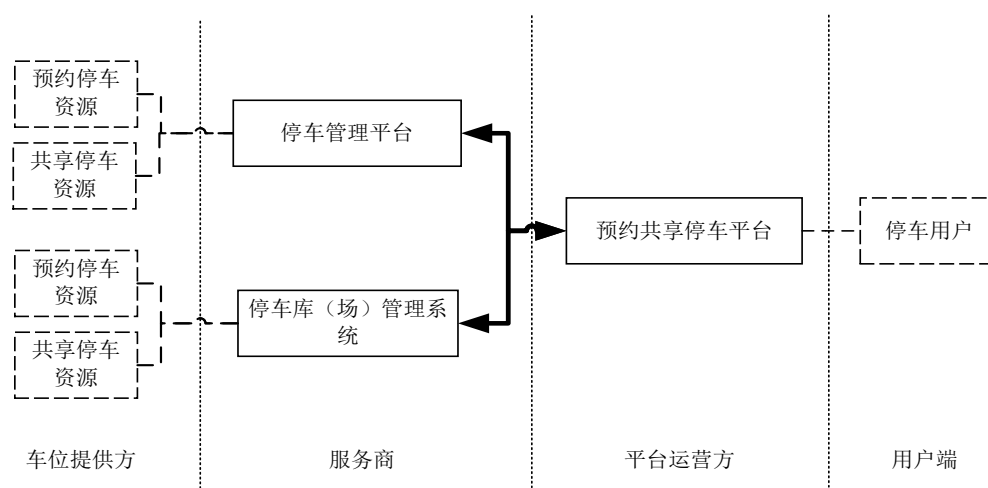
本章给出了适用于本标准的术语和定义，包括停车用户、车位提供方、预约停车、共享停车、服务商、预约车辆、停车库（场）管理系统、停车管理平台、预约共享停车平台、流量管控、饱和度。

（四）第四章：缩略语

本章给出了本标准中涉及到的缩略语对应的中文和英文，包括APP、HMACSHA256、HTTPS、ID、MQTT、NTP、QoS。

（五）第五章：总体要求

本章结合深圳市实际情况，给出了预约共享停车平台和其它系统之间的关系；规定了具备预约共享业务功能的停车库（场）的建设要求。预约共享停车业务示意图见图 1。



注：实线框表示在本文件界定的范围。

图 1 预约共享停车业务示意图

（六）第六章：功能要求

本章参考 GA/T 761—2008《停车库（场）安全管理系统技术要求》、SZJG 44—2017《停车库（场）车辆视频图像和号牌信息采集与传输系统技术要求》，结合深圳市实际情况和相关需求，规定了通用要求、预约停车和共享停车方面功能要求。

（七）第七章：数据接口要求

本章参考了 DB4403/T 54—2020《停车库（场）交通设施建设与管理规范》、DB4403/T 89—2020《智慧停车 基础信息编码技术规范》，根据建设项目情况编制接口协议。

（八）第八章：数据传输要求

本章参考 GA/T 761—2008《停车库（场）安全管理系统技术要求》、SZJG 44—2017《停车库（场）车辆视频图像和号牌信息采集与传输系统技术要求》，根据预约、共享停车业务使用场景，并结合预约共享停车实际建设，规定了数据传输的及时性、断点续传和信息安全要求。

（九）附录

1. 附录 A（规范性）

规定了具备预约共享业务功能的停车库（场）建设要求。

2. 附录 B（资料性）

为帮助后续对接预约共享停车平台的开发者理解，附录 B 给出了公共业务停车、预约停车和共享停车场景及流程。

3. 附录 C（规范性）

为帮助后续对接预约共享停车平台的开发者理解，附录 C 定义了通用错误编码、业务错误编码和事件上报类型字典。

4. 附录 D (资料性)

给出了签名和接口使用示例。

三、附则

本文件由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提出并归口，其起草单位有深圳市信息基础设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停车行业协会、深圳市顺易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鹏城智慧共享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博思高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凯达尔科技实业有限公司、深圳锦沃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豪位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智优停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安赛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信路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奇见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红门智慧停车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地铁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计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、深圳市皇驰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中安测标准技术有限公司。